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部分开放式基金
风险等级调整的公告

尊敬的投资者：

根据《德邦证券金融产品销售适当性管理办法》，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 日起对部分开放式基金实行风险等级调整。相关公告事项如下：

一、本公司旗下产品风险等级按照风险由低到高顺序，划分为5个等级：低风险(R1)、中低风险(R2)、中风险(R3)、中高风险(R4)以及高风险(R5)。本公司将投资者分为普通投资者与专业投资者。其中按照风险承受能力水平，将普通投资者由低到高分分为5个等级：C1（含 C1 型中最低风险承受能力类别）（保守型）、C2（谨慎型）、C3（稳健型）、C4（积极型）、C5（激进型）。专业投资者可以购买所有风险等级的产品或者服务。对于普通投资者，根据普通投资者风险承受能力和产品的风险等级建立以下适当性匹配原则：

序号	普通投资者类别	风险匹配	风险不匹配
1	C1（含 C1 型中最低风险承受能力类别）	R1	R2、R3、R4、R5
2	C2	R1、R2	R3、R4、R5
3	C3	R1、R2、R3	R4、R5
4	C4	R1、R2、R3、R4	R5
5	C5	R1、R2、R3、R4、R5	--

二、以下基金需调整风险等级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风险等级 (调整后)
506009	国泰科创板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R5
014917	汇丰晋信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R4
014918	汇丰晋信时代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R4
016285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R4
016286	汇丰晋信龙头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R4
016335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R4
002332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R4
000849	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R4
000850	汇丰晋信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R4
002333	汇丰晋信沪港深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R4
540010	汇丰晋信科技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R4
006781	汇丰晋信港股通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R4
007291	汇丰晋信港股通双核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R4
012359	汇丰晋信医疗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R4
011077	汇丰晋信创新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R4

000965	汇丰晋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R4
540009	汇丰晋信消费红利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R4
012358	汇丰晋信医疗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R4
540002	汇丰晋信龙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R4
011578	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R4
004351	汇丰晋信珠三角区域发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R4
011579	汇丰晋信核心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R4
014423	汇丰晋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R4
540003	汇丰晋信动态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R4
016174	汇丰晋信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R4
016175	汇丰晋信策略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R4
040012	华安强化收益债券 A	R3
040013	华安强化收益债券 B	R3
040025	华安科技动力混合	R4
001071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	R4
004263	华安沪港深机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R4
002181	华安大安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R4
006122	华安低碳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R4
013618	华安大安全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R4
014970	华安低碳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R4
013620	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 C	R4
573003	诺德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R3
022461	华商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	R4
022462	华商中证 A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C	R4
025172	德邦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R4
025173	德邦医疗创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R4

注：普通投资者不得购买高于其风险承受能力的产品或者服务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 1、登录我公司网站 <http://www.tebon.com.cn/>
- 2、拨打我公司统一客户电话：400-8888-128
- 3、到本公司各营业网点

四、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一日